

2001-2020

青浦区财政局：

为充分发挥地方志“存史、育人、资政”功能，用“青浦之志”记录“青浦之治”，为青浦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枢纽门户提供历史借鉴和智力支持，青浦区开展《青浦区志（2001-2020）》编纂工作。根据《青浦区志（2001-2020）》编纂工作实施方案的工作要求，我局作为承编单位之一，负责本单位的资料采集、编写等工作。为进一步加强相关工作的组织领导，提高工作质量，现就相关费用申请如下：

一、申请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青浦区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纲要（2021—

2025年)》的通知中保障措施第一条组织保障：坚持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协同推进、地方志工作机构组织实施、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地方志工作体制。各街镇、各部门、各单位应重视和加强地方志工作，做到认识到位、领导到位、人员到位、经费到位、工作到位。加大地方志法规规章的宣传力度，营造依法修志的良好环境。

二、相关费用

劳务费：青浦区房管局区志编纂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办公室，办公室成员由退休支部、办公室、人事科、法规科组成，拟邀请原退休同志担任工作人员，负责信息资料收集等工作，每年聘请3人，每人每月4500元，从2023年启动工作，暂定工作时间到2024年底编撰完成，每年合计16.2万元，合计32.4万元。

特此函告。

青浦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2年10月21日

(联系人：陈晓东 联系电话：59729098)

上海市青浦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10月21日印发
